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3062025GG013351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 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 期



用地单位(个人)	深圳市鸿荣源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凤塘项目 13-01 与 13-02 地块、13-02 与 12-01-01 地块连接通道.
建设位置	宝安区新桥街道宝安大道东侧
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	544. 00m²

附件及附图名称

附件:《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》(编号: BA20250534)

附图:本建设工程总平面图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按法律法规规定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 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的附件及附图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六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,即自动作废。
- 七、项目完成放线后应申请复验,复验无误后方可施工。
- 八、应将本证和经审定的总平面图在项目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

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

编号: 深规划资源设施字BA20250534号

用地单位		深圳市鸿荣源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一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二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三股份合作公司,深圳市沙井蚝四股份合作公司								
		可,深圳市沙开蚝二股份言作公司,深圳市沙开蚝凸股份言作公司 凤塘项目13-01与13-02地块、13-02与12-01-01地块连接通道.								
	宝安区新桥街道宝安大道东侧				~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 ▽ 1					
宗地号 A308-0136										
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#			00428							
分期建设子项名和										
本期报建指标									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		7-3-7-5 T-1-4-F	建筑面积㎡					
			万°16 		建筑功能	规定	核减	合计		
总建筑面积 544.00㎡			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544.00	地上						
	计容积率	建筑面积544.00 F m ²	地下	地下通道	544	0	544			
	建筑面积544.00㎡		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㎡							
	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.00㎡		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.00㎡							
建筑覆盖率(一/二级)%			1		绿化覆盖率%					
停车位	机动车停车位			非机动车停车位						
	地上	-	个 地下			占地面积m²				
	总计		个(含充电桩位个	`)	总计个(含充电桩位个)					
公共设施和 公共空间占地										
备注	1、本核查表为【建字第4403062025GG0133510号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。 2、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,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3、项目应按照《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(BIM)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(试行)》的有关要求实施BIM技术应用。 4、本连通道路须全天候无条件提供给相关联地块使用。									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

3011000